公司代码：603130　　公司简称：云中马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7,514,200股，据此测算，预计分派现金红利不超过13,751,420.00元（含税）。除前述年度分红外，公司在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中已分派现金红利17,876,846.00元（含税）。

同时，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若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已全部注销，累计支付资金总额为49,985,795.6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综上所述，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81,614,061.6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1.3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中马	60313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卓强		葛育兰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王村工业区内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王村工业区内	
电话	0578-8818980		0578-8818980	
传真	0578-8818019		0578-8818019	
电子信箱	yzm@yzmgf.com		yzm@yzmgf.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革基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针织革基布，产品主要销往人造革合成革生产商，最终应用于鞋、箱包、家具、装饰材料等消费品。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17纺织业”中的“C178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中的“C1789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中的革基布行业。

2024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发展环境，我国纺织行业充分展现发展韧性，积极发挥国家系列存量增量政策效能，经济运行态势总体平稳，主要运行指标较上年实现回升，出口、投资及部分质效指标呈现积极变化，市场信心和发展预期有所改善。

（一）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效益情况修复改善

2024年，纺织行业产能利用率平稳中有升，供给端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我国纺织业、化纤业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8.5%和85.4%，较上年分别提高2.1和1.1个百分点，均高于同期全国工业75%的产能利用水平。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4%，增速较上年回升5.6个百分点。产业链绝大多数环节全年生产形势良好，化纤、毛纺、长丝织造、产业用纺织品等行业全年工业增加值同比实现较快增长。在国家统计局统计的15个纺织大类产品中，化学纤维、纱、印染布、服装等10个主要大类产品产量同比实现正增长。

纺织行业效益水平持续修复。2024年，全国3.8万产规模以上纺织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增速较上年回升4.8个百分点；利润总额同比增长7.5%，增速较上年回升0.3个百分点。纺织产业链各主要环节营业收入均实现正增长，化纤、麻纺、印染、针织、产业用纺织品、纺机等行业利润修复情况良好。

（二）内销实现温和增长，出口继续展现韧性

2024年，随着国家促消费政策逐步显效、业态模式创新不断激发市场活力，我国纺织服装商品内需消费实现温和增长，但受到宏观经济放缓影响，各项内销指标增速均较上年有所放缓。全年，我国居民人均衣着消费支出同比增长2.8%；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0.3%，增速较上年回落12.6个百分点；网上穿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1.5%，增速较上年回落9.3个百分点。

2024年，国际市场需求总体疲弱，贸易环境风险高企，纺织行业外贸形势较为严峻，但我国纺织行业持续深化外贸转型升级，国际竞争力稳定释放，全年出口实现正增长。其中，由于担心中美贸易环境风险，部分企业在四季度“抢出口”，引发当季出口增长加快。根据中国海关快报数据，2024年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总额为3011亿美元，同比增长2.8%。其中，纺织品出口额为1419.6亿美元，同比增长5.7%，服装出口额为1591.4亿美元，同比增长0.3%。我国对主要市场纺织服装出口情况整体良好，但表现有所分化，对美国、欧盟、东盟等主要贸易伙伴出口增势良好，对日本、土耳其、俄罗斯等市场出口负增长。

（三）运行质量有所改善，发展信心更趋巩固

2024年，纺织行业运行质量持续改善。全国规模以上纺织企业营业收入利润率为3.9%，较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总资产周转率同比加快0.6%，三费比例小幅下降至6.5%，均呈现修复改善趋向。

纺织企业深入推进转型升级，积极落实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要求，带动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投入稳步扩大。2024年，纺织业、服装业和化纤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不含农户）同比分别增长15.6%、18%和4.7%，增速较上年分别加快16、20.2和14.5个百分点。

在产销、效益稳步改善形势下，纺织企业发展信心及预期逐渐巩固，行业综合景气度保持在扩张区间。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调查测算，2024年四季度，我国纺织行业综合景气指数为59.5%，较上年同期和三季度分别提高2.3和6.8个百分点，连续第8个季度位于荣枯线以上。

（来源：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业经济研究院）

自2010年创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主业发展；人造革合成革基层材料——革基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一）主营业务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针织革基布，根据编织工艺的不同可以分为经编革基布和纬编革基布两个系列，每个系列根据产品的厚度、毛效、定型效果等又可细分为不同型号产品。不同的编织工艺和产品特性，使得公司革基布产品具备不同的功能性特点。公司革基布产品主要销往人造革合成革生产厂商，最终应用于鞋、箱包、家具、装饰材料等消费品。

产品名称	经编系列革基布	纬编系列革基布
产品图例		
编织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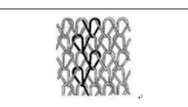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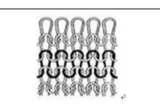
	经编用多根纱线同时沿布面的纵向（经向）顺序成圈	纬编用一根或多根纱线沿布面的横向（纬向）顺序成圈
特点	1、延伸度有限； 2、防脱散性好； 3、幅宽较大，生产效率高	1、纵向与横向都有较好的延伸性； 2、因断纱、破洞容易引起线圈脱散现象； 3、适合加工复杂的结构
主要终端应用	男鞋、女鞋、箱包、沙发、皮革座椅、家居装饰等	女鞋（靴）、手套、电子包装等

图表：公司具体产品介绍

历经十多年的成长，公司已具备了显著的规模领先优势、卓越的工艺技术创新能力、突出的环保清洁生产优势、严谨的质量控制体系、强大的品牌市场号召力，实现了深度的产业链延伸，并具备上下游协同研发优势。因此，公司在行业内及市场上的认可度不断攀升，为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在国内市场。特别是浙江、福建、安徽、广东等省份。与此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国内其他区域市场，如四川、江西等省份，以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经营业绩稳中有升，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1,803.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62%；实现净利润10,035.7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035.7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00%。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为坯布、染化料、涤纶长丝、包装物等。公司采购部门综合比较各家供应商的产品品质、产品价格、交货时间等因素后确定合适的供应商。坯布作为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生产部门通常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坯布库存情况进行坯布采购。由于坯布市场价格随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也根据市场行情提前下达坯布采购订单，以节约采购成本。公司根据生产经验维持一定规模的坯布储备量，以满足突发的生产订单需求。染化料、涤纶长丝、包装物等其他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占比较少，由生产部门根据使用情况下达采购需求计划，由采购部门实时采购。

作为行业内主要的革基布生产企业，公司原材料采购需求较大，单个供应商无法满足。为了保证原材料的充足供应与采购质量，公司与多家原材料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原材料供应商相对分散。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以订单式生产为主。销售部门负责接收客户订单并将订单信息流转至生产部门下属的生产计划科，生产计划科以天为单位进行排产，各生产车间根据排产信息开展生产活动。

公司订单分为常规产品订单和新产品试产订单。对于常规产品订单，各生产车间在收到排产信息后立即投入生产活动。对于新产品试产订单，生产部门与研发部门共同研究讨论并确认生产工序，必要时对供应商的坯布克重、幅宽、品质等因素提出要求，新产品经小批量试生产后提交客户反馈，生产部门、研发部门根据反馈信息改良生产工艺直至符合客户要求。

在生产订单不饱和时，为了避免生产设备闲置，公司根据革基布历史销售数据、市场未来需求预测等信息安排生产任务，最大化利用资源，以缩短忙季的交货周期，提升客户满意度。

3.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销为主，主要客户为境内人造革合成革生产商。公司主要通过区域销售人员主动拜访客户来获取订单。区域销售人员负责业务承揽、订单信息协调、产品验收跟踪、货款催收等事项。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公司参加行业展览会来提升自身品牌知名度，拓宽销售渠道。

4.定价模式

公司革基布的主要原材料为坯布，坯布的加工原料主要为涤纶长丝，涤纶长丝的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较大，从而导致上游坯布原材料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产品定价以坯布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加工成本费用以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按照行业惯例，采取“原料价格+加工价格”的定价模式。其中，“原料价格”为坯布原材料的采购价格，随行就市，波动较大；“加工价格”相对稳定。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1、云中马“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的进展情况：

2024年8月29日，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需要，与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云中马“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合作投资建设“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署“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相关协议的议案》，基于云中马“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的投资建设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云中马智造拟与松阳县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云中马“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招商协议》，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15日和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拟投资建设产业园项目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和《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024年12月，云中马智造以总价人民币8,320万元成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块编号：SY-A-03；用地面积：277,019.80平方米），并与松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截至2024年12月12日，云中马智造已经完成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属登记手续，并取得松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浙（2024）松阳县不动产权第0005362号）。云中马智造竞得松阳县编号SY-A-03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后，该地块将被用于实施建设云中马“时尚智造”产业园项目（一期），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暨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2025年2月8日，本项目在浙江省2025年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丽水）分会场宣告正式开工建设。

2、公司投入研发经费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所和高校共同合作开发生物基皮革。生物基皮革是指使用天然、可再生的纤维或材料，如棉、麻竹、木材和农业废弃物等制成的革基。生物基皮革有可再生性，更加环保，而且能减少对动物真皮的依赖，有助于农畜动物权利状况。相比传统皮革，生物基皮革更加卫生，不含毒素，不会污染环境，而且可以容易替代传统皮革，有助于降低最终成本。这种环保的革料，还可以防止皮革表面日晒变褪，保持耐久性，因此很受欢迎。公司已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所和高校共同合作开发生物基皮革，目前该研发项目进展顺利，力争早日实现产业化生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034,229,355.93	2,500,320,126.15	21.35	2,151,963,64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9,579,815.82	1,334,214,102.19	-0.35	1,245,548,352.89
营业收入	2,618,036,188.80	2,324,707,735.11	12.62	1,888,961,19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57,189.23	119,465,749.30	-16.00	100,862,79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69,430.38	96,525,606.85	-16.94	84,077,93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45,010.27	-337,023,068.34	不适用	-51,377,337.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9.28	减少1.69个百分点	1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5	-14.12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5	-14.12	0.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7,284,025.34	671,508,273.26	623,618,270.62	775,625,61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18,671.72	27,311,984.89	15,781,477.02	33,145,05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45,933.14	23,903,079.44	14,973,279.81	21,247,13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99,139.23	-147,703,849.74	49,946,472.54	220,201,526.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叶福忠	668,054	62,181,304	45.22	61,513,250	无	境内自然人
叶程洁	111,900	20,061,900	14.59	19,9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丽水云中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0	14,349,250	10.43	0	无	其他
叶永周	0	4,987,500	3.63	4,987,50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斌	1,506,500	1,506,500	1.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琪君	1,052,880	1,439,580	1.0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晓晖	1,194,800	1,194,800	0.87	0	无	境内自然人
赵云	554,700	554,700	0.4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寿丽君	526,800	526,800	0.3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鹏	453,600	453,600	0.3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福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叶程洁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叶程洁、叶永周系叶福忠妹夫。叶福忠、叶程洁、叶永周适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十)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18,036,188.8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62%；净利润100,357,189.23元，同比减少16.0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8,045,010.27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034,229,355.93元，同比增长21.35%，所有者权益1,329,579,815.82元，同比减少0.3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67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廖屹峰	2003年	2000年	2000年	2024年	海象新材、福元医药、威孚国际、晶科科技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屹峰	2003年	2000年	2000年	2024年	海象新材、福元医药、威孚国际、晶科科技等
	李姗靖	2015年	2013年	2013年	2024年	凯恩股份、熔金股份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义国兵	2013年	2011年	2013年	2022年	福然德、蔚蓝锂芯、江南化工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70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5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质，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组成员能够在公司财务工作中保持独立性，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基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的考虑，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5-010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担保预计情况：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

被担保人名称：丽水云中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中马贸易”）、丽水俊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马贸易”）、浙江云中马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中马智造”）、浙江云中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中马新材料”）。

截至本次担保发生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43,424.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66%，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本次担保亦不涉及反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已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次被担保人云中马贸易、俊马贸易、云中马新材料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上述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前期已办理但尚未到期的授信余额，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间的综合授信额度可调剂，授信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授信融资拟采用信用保证及抵押等担保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含前期已办理但尚未到期的担保余额），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担保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间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授信、担保合同及文件。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实施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前述实施期限为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签署担保相关法律文件的授权时限，担保行为的有效期限服从各具体担保合同的约定。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单笔授信事宜另行召开会议审议。具体如下：

授信预计情况：

综合授信主体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亿元）	金融机构名称	综合授信期限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7	以实际签订金融机构为准	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2025年总担保额度(亿元)
丽水云中马贸易有限公司	100	90.41	4.34	27
丽水俊马贸易有限公司	100	89.25	0.00	
浙江云中马智造有限公司	100	41.95	0.00	
浙江云中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4.17	0.00	
小 计			4.34	27
担保方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203.07	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否	否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1、云中马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9年5月24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MA2E1E0U21；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丽安环路2号办公大楼3楼；法定代表人：叶福忠；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革基布、人造革贝斯委外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俊马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3年9月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MACX01XT99；注册资本：3,000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万邦路2号；法定代表人：叶福忠；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云中马智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4年9月2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MAE2ACE86U；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万邦路2号办公大楼一楼；法定代表人：叶福忠；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面料纺织加工；面料印染加工；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合成纤维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纤维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纺纱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云中马新材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1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56332333X1；注册资本：8,000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万邦路7号；法定代表人：叶福忠；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皮革制品制造；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纺织专用设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皮革制品销售；面料印染加工；服饰研发；纺织专用设备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云中马贸易	145,724.71	131,752.22	13,972.50	917.61	262,104.99
2	俊马贸易	30,127.36	26,889.52	3,237.84	457.79	188,020.42
3	云中马智造	8,583.72	3,601.25	4,982.47	-17.53	0
4	云中马新材料	15,607.01	11,575.62	4,031.39	154.27	10,492.81

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是对即将发生的担保情况的上限预计，新增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方式、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最终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总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控制及管理，担保风险可控。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7亿元，担保预计总额仅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3.07%；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43,424.10万元，亦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66%；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审议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该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有较强的监督和管理能力，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